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4101842026YG001263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日期 2026年04月10日



用地单位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教育卫生体育局
项目名称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河东第八安置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批准用地机关	/
批准用地文号	/
用地位置	时珍路以南，雍州路以东
用地面积	6699.37平方米
土地用途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080602)
建设规模	/
土地取得方式	划拨
附图及附件名称	(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 (2) 此证自取得之日起满一年，建设单位未申请办理建设用地使用手续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自行失效；确需延期的，应当在期限届满三十日前提出申请，经批准可延期一次。

遵守事项

-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本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